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9年3月7日14:30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现就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7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3月7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时间:2019年3月6日15:00至2019年3月7日16: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4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截至2019年3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会议召集人;

8. 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塘西路28号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于2019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将单独披露,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所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会议登记时间:

1. 现场登记时间:2019年3月6日(8:30-11:30,13:00-17:00)

2. 登记地点及信函邮递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塘西路28号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

券部

邮编:215151

电话:0512-66161736

传真:0512-68222008

联系人:康云华

3.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到现场登记,登记后可采取在登记地占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登记、股东账户仔细阅读《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案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19年3月6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4. 注意事项: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塘西路28号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5151

电话:0512-66161736

传真:0512-68222008

电子邮箱:shuijiaojun@shuijiaokj.com

联系人:康云华

(三) 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以及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规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相关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大会议案登记表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796”,投票简称称为“世嘉投票”。

2. 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一) 提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二) 上述提案的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提案具表决权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提案的表决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3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通过股东账户端口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 互锁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19年3月6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7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3月7日召开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注:1. 委托人应对“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个并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年 月 日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住所 邮编

备注: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3月21日召开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监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注:2. 会议公告文句之“附录2. 授权委托书”,原公告内容为: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3月21日召开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监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注:3. 会议公告文句之“附录2. 授权委托书”,原公告内容为: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9年3月21日召开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监高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监事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

注:4. 会议公告文句之“附录2. 授权委托书”,原公告内容为:

授权委托书